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楊鈞雯
電話：04-3706-1209
電子信箱：e-2338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483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50048350_senddoc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5年度「Cool English 普技高英閱大師」比賽辦法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5月20日師大英語字第115101387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增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運用 Cool English 英語線上學習平臺之「閱讀」學習專區，透過主題豐富的專區素材加強英語閱讀，特舉辦本次「Cool English 英閱大師」比賽。

三、活動期間自115年6月15日起至115年7月31日下午5時止，參賽對象分為普高組、技高組及五專組，詳細內容請參閱比賽辦法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專科學校、各私立專科學校
副本：教育部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5/28 10:47:59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陽明高中 1150528
NDAA1156006261